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法制宣传司监制



ZHONGGUO GONGMIN PUFA HUACONG
FALUBOSHI

法律博士

F L B S

著作权法



湖北美术出版社

中国公民普法画丛



ZHONGGUO GONGMIN PUFA HUACONG
FALUBOSHI

法律博士

F L B S

著作权法

撰 文	曹新民				
脚本改编	陈昌禾	胡 亮			
绘 画	黄小东	张广慧	袁建青	王华荣	
	沈君毅	高民真	梁 昆	廖祖文	
	苏 坚	李爱民	徐汉斌	杨 辉	

湖北美术出版社

鄂新登字 06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公民普法画丛——著作权法 /曹新明、陈昌禾等编绘
—武汉：湖北美术出版社 1998.10

ISBN 7-5394-0712-3

I：①中…②著…

II：①曹…②陈…

III：中国绘画—各种用途画—组画

IV：J 228.5

中

编绘

刷
印刷

4.50

00 元

总 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肖 扬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和开放的不断深入，我国的法制建设亦得到较大的发展。但是，由于我国长期以来缺乏法治传统，人们在现实生活中漠视法律的现象极为普遍，因而加快立法步伐，在公民中普及法律知识的任务依然十分繁重。

目前，各级党委、政府和人大都十分重视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司法行政等部门采取了许多好的形式进行普法教育，如举行普法学习班、普法考试、普法有奖竞赛等，使整个社会的法制观念有了很大的加强。然而，因为法律门类甚多，条款又较为抽象复杂，单纯靠宣讲条文、死记硬背的方式进行普法效果不够理想，这就需要不断创新，尤其要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对占全国人口绝大部分的农村地区，特别是文化水平不高的群众进行准确、形象、生动的法制宣传，以取得更好的效果。

现在，我很高兴地看到由湖北美术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公民普法画丛》面世。它从广大公民在日常生活中经常遇到的具体案例和现象入手，与大多数读者文化水平相适应；并

运用绘画手段，融法律知识于卡通漫画之中，使读者在轻松愉快的阅读过程中，领会并掌握法律知识。毫无疑问，这种与现代人的生活节奏及读书心理相吻合的卡通读物，对广大读者提高法律知识水平，增强法制观念，更好地运用法律来维护国家、集体和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经济建设和法制建设，都是很有帮助的。我衷心地希望这套书能收到预期的社会效果。

序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郑成思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和对外开放的深入，我国的文学、艺术创作日渐繁荣，科学技术的进步也是日新月异，与世界其它国家在科学文化领域的交流往来更是频繁。因此，尊重、保护本国和他国的文学、艺术、科学作品的作者的正当权益，以及传播者的创造性劳动的呼声越来越高。为了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同时给国际间的科学文化交流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促进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繁荣与发展，我国于1990年9月7日通过并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并于1991年6月1日开始施行。

这一法律不仅以专章规定了著作权人的合法权利，还专门对出版、表演、录音录像、播放的单位 and 个人的正当权益作了说明；该法及与之配套的法律、法规对侵犯著作权及与之有关的权益所应承担的各种责任作了明确规定。

《中国公民普法画丛——著作权法》是选取有关的典型案例，改编成一个个简明的小故事，用一组组通俗生动的连环画表现出来。这种普法教育形式与其它严肃有余、活泼不

足的普法形式和专门化、抽象化的法律专著、辞书相比，既有直观性和趣味性，又能适合不同年龄、学识的人的欣赏口味，特别是港澳地区人民的阅读习惯与生活方式。而且，这本画册设计精美，美工熟练，语言朴实，好读易记，又具有极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相信能收到广泛、深入、持久的宣传效果，使人民群众能在自觉自愿的学习、理解中，掌握这一法律知识，保护自己的切身利益。

《中国公民普法画丛——著作权法》的问世及其以图说法、看图学法的形式的出现是一次可喜的尝试，显示了策划者和作者的独特匠心，相信它必能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

1.1	什么是著作权法？	(1)
1.2	为什么要制定著作权法？	(2)
1.3	什么是著作权？	(3)
1.4	著作权法保护哪些作品？	(5)
1.5	没有发表的作品有没有著作权？	(6)
1.6	我国著作权法不适用于哪些对象？	(7)
1.7	美国人的作品在我国有没有著作权？	(8)
1.8	广告词是不是作品？	(9)
1.9	口述作品有没有著作权？	(10)
1.10	取得著作权要不要办理什么手续？	(11)
1.11	依法禁止出版、	
1.12	传播的作品是否受著作权法保护？	(12)
1.13	商标能否作为美术作品受著作权法保护？	(13)
1.14	作者的观点是否受著作权法保护？	(14)



没有参加具体的合作过程的人

算不算作者?	(15)
为他人创作提供辅助是不是作者?	(17)
生活照片能享有著作权吗?	(18)
什么是合作作品?	(19)
替创作者放大壁画稿能不能署名?	(20)
这样的行为是否构成侵权?	(21)
未经作者授权改编原作是否侵权?	(22)
收藏者对其藏作有否展览权?	(23)
未经得作者同意,能否对其诗谱曲?	(24)
复印期刊上的文章	

是不是侵犯著作权?	(25)
什么是法人作品?	(26)
什么是委托作品?	(27)
能否以营利为目的出租图书?	(28)
与他人在先作品相同或相似	

是否构成侵权?	(29)
计算方法能否受著作权法保护?	(30)
能否对他人的作品进行修改?	(31)
家庭录制广播电视节目	

需不需要支付报酬?	(32)
设置在公共场所的艺术品能不能拍照?	(33)
著作权能不能继承?	(34)
法人变更、终止后,其著作权由谁承受?	(35)

摄影作品的保护期有多长？	(36)
小说的保护期有多久？	(37)
能否分割使用合作作品？	(38)
单方面改变合作作品的	
署名顺序是否构成侵权？	(39)
大量引用他人作品是否构成侵权？	(40)
字数少的作品	
是不是著作权法意义上的作品？	(41)
署名权的保护期限不受限制吗？	(42)
摄影作品创作完成后 50 年内	
未发表的是否还受保护？	(43)
能否“一稿两投”？	(45)
职务作品的优先使用权归谁？	(46)
委托作品的署名权归谁？	(47)
未经作者授权，	
出版社能否转让作品的出版权？	(48)
同一书稿能否订立两份出版合同？	(49)
没有订立出版合同的出版社	
能否出版作者的作品？	(50)
电影作品的导演有否署名权？	(51)
广播电台播放作品是否需要经作者授权？	(52)
将作品改编成盲文	
出版是否要经原作者同意？	(53)
《湖北日报》社转载社论	
是否要经著作权人许可？	(54)

免费表演是否要向著作权人支付报酬？	(55)
出版社应不应该向原作者支付报酬？	(56)
出版社能否对作者的	
作品进行修改、删节？	(57)
杂志社能否对作品进行修改、删节？	(58)
合作作者之一可否擅自转让	
合作作品？	(59)
使用他人已经发表的作品进行营业性演出，	
要不要经著作权人同意？	(60)
改编作品该不该向原作者付酬？	(61)
表演者是否享有表明其身份的权利？	(62)
未经表演者同意能否对其表演录像？	(63)
歪曲表演者的形象算不算侵权？	(64)
谁有权许可他人从现场直播？	(65)
未经作者许可，能否发表其作品？	(66)
能否擅自修改合作作品？	(67)
临摹名家作品是不是复制？	(68)
以营利为目的的临摹是不是侵权？	(69)
判断作品国籍的标准是什么？	(70)
何种外国作品受我国著作权法保护？	(71)
能不能剪贴书法作品？	(72)
经编辑整理的法律法规的目录	
是否受著作权法保护？	(73)
商品装潢受著作权法保护吗？	(74)
素材提供者算不算是作者？	(76)

根据现有美术作品制作浮雕

是创作吗? (77)

报徽有没有著作权? (78)

看电视不交费是否构成侵权? (79)

7岁的小孩创作的作品能不能

享有著作权? (80)

营业性演出中不表明作者身份是否

构成侵权? (81)

能否在自己创作的作品上署上

别人的姓名? (82)

制作、出售假冒他人署名的美术作品

是不是侵权? (83)

签订协议后,作者是否仍有使用权? (84)

对未经原作者授权而对作品进行翻译、

出版的行为该如何处理? (85)

电视台是否应该向再配音者

支付报酬? (86)

合作作品的继承人有没有权利

获得报酬? (87)

编辑人员的工作失误该由

谁承担责任? (88)

音像单位能不能违约加制盒带? (89)

非法人单位的作品著作权归谁? (90)

非法人单位的作品署名权归谁? (91)

能否歪曲使用他人的作品?	(92)
作品标题能否受著作权法保护?	(93)
作者生前未发表的作品,死后	
能否被发表?	(94)
著作权人依法享有哪些权利?	(95)
如何取得对作品的使用权?	(96)
著作权合同纠纷如何解决?	(97)
当事人对行政处罚不服,怎么办?	(98)
对行政处罚不服,可否认为该	
处罚尚未生效?	(99)
摄影作品的保护期限应于	
什么时间终止?	(100)
按小说的描述制造产品是否属于	
著作权法意义上的复制?	(101)
合作者去世后,该作品的著作权	
归谁所有?	(102)

附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11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惩治侵犯著作权的犯罪的决定	(129)

什么是著作权法？

张先生和女儿在家里看电视。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于1990年9月7日通过，于1991年6月1日正式实施。

这个……
我也不太清楚。

爸爸，什么是
著作权法？



什么是著作权法？



著作权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调整因作品的创作、传播、使用和保护所产生的各种社会关系之法律规范；广义的著作权法，是指调整因作品的创作、传播、使用和保护所产生的各种社会关系之法律规范的总和。



为什么要制定著作权法？



为什么我国1990年才制定著作权法呢？



因为制定著作权法必须具备4个基本条件：
1. 科学技术发展到使作品能够被广泛传播；
2. 作品具有商业上的使用价值；
3. 国家承认(包括著作权在内的)知识产权为“私权”。



我国为什么要制定著作权法？

这就要讲一下制定著作权法的宗旨：
第一、为了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
第二、为了保护作品传播者的合法权益；
第三、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
第四、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和繁荣。



什么是著作权?



